

# 若羌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表层样、剖面样 检测项目

竞  
争  
性  
磋  
商  
文  
件



采购单位（盖章）：若羌县农业农村局

采购人代表确认（签字）：

石小华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新疆君道同城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3月1日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4
第三章 磋商文件说明 .....	8
第四章 磋商响应文件说明 .....	11
第五章 开标 评标 定标说明 .....	14
第六章 合同文本 .....	24
第七章 质疑及处理 .....	31
第八章 项目需求及说明 .....	36
第九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	39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若羌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表层样、剖面样检测项目\_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应用的“获取采购文件”模块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3月13日10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XJJDTG(CG)2024-001
2. 项目名称：若羌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表层样、剖面样检测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158.46万元
5. 最高限价：158.46万元
6. 采购需求：检测 2023 年耕园地表层样 163 个（含加测硒项目）、林草地表层样 409 个（含加测水溶盐项目）、耕园地剖面样 9 个、林草地剖面样 5 个，水稳性大团聚体 65 个；补测 2022 年耕园地表层样 142 个、林草地地表层样 112 个。
7.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开始实施，三个月内完成全部工作内容。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具备国务院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或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核通过的实验室（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检测实验室检测能力评价合格实验室）。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4年3月3日至2024年3月8日**（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3. 方式：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 95763。
4. 售价：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4年3月13日10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http://www.zcygov.cn)）

## 五、开启

1. 时间：2024年3月13日10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http://www.zcygov.cn)）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项目，投标人需要使用CA加密设备，凡参加本项目供应商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如原有兵团或公共资源使用的CA，可与新疆CA联系，申请增加电子证书即可，无需重复申领。新疆CA服务热线0991-2819290。

2. 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http://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政采云《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CW1EtGwBFdiHx1Nd6I3m/6IMVAG0BFdiHx1NdQ8Na>）；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95763。

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需要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

5. 供应商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CA锁及电脑，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360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以便开标时解锁。

6. 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



拒收。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若羌县农业农村局

地 址：新疆巴州若羌县团结路 411 号

联系方式：苏勇宏 1307000967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君道同城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库尔勒市石化大道 80 号浙江大厦 9 楼

联系方式:0996-269258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晨

电 话：18299833825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单位	名称：若羌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新疆巴州若羌县团结路 411 号 联系人：苏勇宏 联系电话：13070009678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新疆君道同城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库尔勒市石化大道 80 号浙江大厦 9 楼 联系人：陈晨 联系电话：18299833825
3	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若羌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表层样、剖面样检测项目 项目编号：XJJDTG(CG)2024-001
4	采购内容	检测 2023 年耕园地表层样 163 个(含加测硒项目)、林草地表层样 409 个(含加测水溶盐项目)、耕园地剖面样 9 个、林草地剖面样 5 个，水稳性大团聚体 65 个；补测 2022 年耕园地表层样 142 个、林草地表层样 112 个。
5	采购预算	158.46 万元
6	最高限价	158.46 万元，投标人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按无效标书处理。
7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8	评分办法	综合评分法
9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日(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算起)
10	服务地点	若羌县
11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开始实施，三个月内完成全部工作内容。
12	质量标准	符合国标或者行业标准。
13	履约保证金	/
14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叁万壹仟陆佰元整。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应当采用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纳，须从投标人对公账户转出。 收取投标保证金银行账号： 账户名称：新疆君道同城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库尔勒石化大道支行 账号：8881 2100 5258 0000 0017 行号：3138 8801 1068 联系电话：0996-2692580 注： (1) 请投标人在开标前将投标保证金汇入指定账户，并自行打印保证金汇款凭证；退款时，按原汇款帐户退还。 (2) 汇款时，用途栏应注明本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如：君道同城 2024-001 投标保证金或若羌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表层样、剖面样检测项目投标保证金]。



		<p>(3) 电子保函申请方式：政采云平台电子保函：投标人登录 <a href="http://www.ccgp-xinjiang.gov.cn">http://www.ccgp-xinjiang.gov.cn</a> 网址点击电子保函→立即申请。</p> <p>(4) 投标人若使用银行保函，必须由投标人提供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的保函形式作为投标担保，并且在开具保函的银行官网能查验真伪信息，提供保函信息包括相关有助于查验真伪信息的查询码、编码、数据等；须提供保函原件扫描件、开户许可证、购买保函时转账凭证扫描件以及近三个月业务流水原件扫描件。投标人若使用担保公司、保险机构开具的保函，需提供保函原件扫描件、开户许可证、购买保函时转账凭证扫描件)</p>
15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p>未成交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p> <p>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 5 个工作日内退还。</p>
16	资格文件审查	<p><b>投标人须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以下资格文件扫描件以 PDF 格式上传至政采云投标客户端：</b></p> <p><b>(1) 基本资格要求：</b></p> <p>①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p> <p>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p> <p>③提供本单位 2022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p> <p>④提供本单位近 6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p> <p>⑤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p> <p>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⑦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书面声明。</p> <p><b>(2) 特定资格要求：</b></p> <p>⑧具备国务院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或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核通过的实验室(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检测实验室检测能力评价合格实验室)。</p> <p><b>投标时资质审查的必要条件，投标人必须于开标前将资格文件电子扫描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扫描件内容须清晰。如果不能提供或有缺项则视为对招标文件资格审查内容的不响应，其投标将被拒绝。</b></p>
17	标前准备	<p>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p> <p>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3、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xinjiang.gov.cn/">http://www.ccgp-xinjiang.gov.cn/</a>) 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p>
18	注意事项	<p>1、<b>投标文件组成：</b>《资格文件》及《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p> <p>2、<b>投标文件编制：</b>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请务必确保投标文件制作客户端为最新版本，旧版本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解密失败。</p> <p>3、<b>投标文件的签章：</b>签章处可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进行电子签章。</p> <p>4、<b>投标文件的形式：</b><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子投标文件【包括“电子加密投标文件”、</p>



		<p>“备份投标文件”（如有）】；</p> <p>(1)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p> <p>(2) “备份投标文件”（若有）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p> <p><b>5、投标文件份数：</b></p> <p>(1)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在线上传递交。</p> <p>(2) “备份投标文件”（如有）：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接受邮件形式递交，须注明项目名称、投标单位）。</p> <p><b>6、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b></p> <p>(1)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p> <p>a.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p> <p>b.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p> <p>(2) “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递交：</p> <p>a. 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投标供应商如需递交“备份投标文件”（如有）：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接受邮件形式递交，须注明项目名称、投标单位）；</p> <p>b. 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p> <p>c. 邮箱号：2069424380@qq.com</p> <p><b>7、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b></p> <p>(1) 开标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p> <p>(2) 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供应商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p> <p>(3) 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p> <p>8、投标截止后，在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能撤销投标文件。</p> <p>9、中标后，供应商拒绝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p> <p>10、存在下列行为的，招标代理机构将其失信行为上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由主管部门按有关规定对其违法失信行为记录进行公开：</p> <p>(1) 中标或者成交后，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p> <p>(2) 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p> <p>1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本文件中部分加“*”、加粗、加下划线、废标、无效标、投标被拒绝字样的条款，为招标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投标人注意，并认真查看磋商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磋商文件而造成的后果，招标人概不负责。</p>
19	开标时间和地点	<p><b>开标时间：2024年3月13日10时30分</b></p> <p>开标地点：新疆君道同城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厅（新疆库尔勒市石化大道80号浙江大厦9楼）；供应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实行在线投标响应，无须到达开标现场。</p>



20	竞争性磋商小组的组建	竞争性磋商小组构成：共 3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政采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服务类相关专业）专家 2 人。
21	专家服务费	评审专家劳务报酬计算方法及支付标准执行巴财购【2018】6 号文《关于自治州政府采购专家评审费标准及支付方式的通知》。 1. 评审时间在 4 小时以内的，按每人 300 元发放。担任评审委员会组长的专家评审劳务报酬增加 100 元。 2. 评审时间超过 4 小时的，每超过 1 小时(含半小时以上)每人增加 100 元。但每人每天的评审劳务报酬不应超过 600 元。 3. 专家到达评审现场后须回避或因特殊原因造成专家人数超出评审工作需要以及宣布废标尚未进行评审的，按每人 100 元发放交通补助。
22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支付支付标准：以中标金额为计费基数，按照计价格【2002】1980 号文收费标准计取；由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
23	合同备案	1. 中标方须在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 中标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2 日历天内将采购合同扫描件交给招标代理机构备案。 3. 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按规定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 第三章 磋商文件说明

### 一、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 二、定义

1. “采购人”系指若羌县农业农村局。
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磋商工作的新疆君道同城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3. “投标人”系指响应本磋商文件要求，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 “工程”系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
5. “货物”系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6. “服务”系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7. “投标文件”系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括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8.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为中小企业。

### 三、磋商文件的构成

1. 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采购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 (1)竞争性磋商公告；
  - (2)供应商须知；
  - (3)磋商说明；
  - (4)磋商响应文件说明；
  - (5)开标、评标、定标说明；
  - (6)合同文本；
  - (7)质疑与处理；
  - (8)项目需求及说明；
  - (9)响应文件格式及要求；

(10)在磋商过程中由采购单位发出的澄清和补充文件等（若有）。

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相关要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被拒绝，或被按照无效文件处理或被确定为无效文件。

#### **四、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日期。

#### **五、投标有效期**

1. 投标文件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如不满足将导致废标）。
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 **六、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弥补采购代理机构因供应商的违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采购代理机构在因供应商的违规行为而受到损害时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作为所受损害的补偿。

2.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交纳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应不低于投标有效期。未按磋商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受投标方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

3. 投标保证金不接受现金。投标人应按磋商文件要求将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从投标方的基本帐户汇到采购代理机构指定帐户。

4.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5. 本次投标保证金缴纳金额及汇款帐户见投标人须知表。

6.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 (1) 投标人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的；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合同的；

(3) 中标人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按时足额交纳履约保证金的；

(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5) 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6) 提供虚假的投标文件的；

(7) 投标人围标、串通投标的。

## 七、政策文件说明

### 1. 政府采购政策文件

1.1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文）。

1.2 《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1.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1.4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1.5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

1.6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1.7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

1.8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1.9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文）。

2. 本次采购严格按照财政部会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确定的优先采购范围实施采购。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将优先采购自主创新产品。自主创新产品是指纳入财政部公布的《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的货物。

3. 本次采购将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九条的规定，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扶持不发

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和中小微企业。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书**处理。

## 第四章 磋商响应文件说明

### 一、响应文件的编写

#### 1. 要求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采购代理机构的磋商文件中的条款、规范、表示、条件和格式等所有内容，按磋商文件要求的编制顺序和内容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材料的真实性；响应文件必须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 2. 语言和度量单位

(1) 投标人编写的文件和往来信件应以中文书写。如果响应文件或投标有关的其它文件、信件及来往函电以其它语言书写，投标人应将其译成中文；

(2) 响应文件中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响应报价和结算价单位均使用人民币；

(4) 响应文件及资料无论投标人是否中标均不予退还；

(5) 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具有法律效力，投标人与采购人的口头协议不影响响应文件的任何条款和内容。

#### 3. 签署规定

(1) 投标人提交的响应文件页面文书字体应选择不大于仿宋三号或宋体三号字体，表格内字体应选择不大于仿宋小四号或宋体小四号字体；

(2) 响应文件应由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在规定签章处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所有投标人盖章、法人代表签字、法人代表授权人签字和其它签字处必须加盖具有法律效力的投标人的印章后，投标文件方为有效。

(3) 响应文件应清楚工整，一般不准修改。个别非实质性修改之处应由投标方的被

授权人或法人代表签章。响应文件因字迹或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二、响应文件的组成

### 1.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由“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组成。

#### 1.1 “资格文件”组成：

##### (1) 基本资格要求：

- ①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③提供本单位2022年度财务状况报告；
- ④提供本单位近6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⑤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 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⑦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书面声明。

##### (2) 特定资格要求：

⑧具备国务院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或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核通过的实验室（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检测实验室检测能力评价合格实验室）。

### 请按照资格文件顺序逐一上传PDF文件。

#### 1.2 “报价文件”组成（格式详见“第九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 (1) 投标总报价单；
- (2) 投标报价明细表；

#### 1.3 “商务技术文件”组成内容如下：

- (1) 投标函；
-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 (4) 企业概况及综合实力：
  - ①投标人基本情况；
  - ②投标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③开户许可证（或账户信息）
  - ④有关行业的企业经营许可证（若有）；
  - ⑤ 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 (5) 企业类似业绩；
- (6) 拟投入人员名单；
- (7) 项目理解分析；
- (8) 实施方案；
- (9) 质量管理保证措施；
- (10) 工作进度保障方案；
- (11) 服务承诺；
- (12) 投标单位(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3) 其他涉及综合评审应提供的资料。

### 三、响应报价

1. 投标人应按磋商文件“投标总报价单”要求的统一格式填写，并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未按统一格式填写，未盖章、未签字或有缺漏项，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标书。

2. 竞争性磋商报价采用二次报价形式。第一次报价文件在投标截止前上传至政采云平台，资格性审查、符合性评审通过的投标供应商在磋商程序后进行第二次报价，第二次报价应在政采云平台按规定提交“投标总报价单（第二次）”，**报价时间为60分钟，第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即为中标人的合同价。**

3. 磋商报价应按照“采购需求”规定的服务内容、责任范围进行报价。并按《投标总报价单》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磋商报价应为优惠后的报价，国家规定的各项税费不得优惠。磋商报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磋商报价中也不得缺漏磋商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将被视为已包含在磋商报价中。

4. 采购人不接受可选择的投标报价，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投标报价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被拒绝。

5. 在投标总价小写和大写不符时，以大写为准。投标方如果不同意上述修改原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投标人须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政采云平台。

## 第五章 开标 评标 定标说明

### 一、开标

1. 本次竞争性磋商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允许采购人代表、监督部门人员、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参加开标会议；参加开标的与会人员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电子招投标的项目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线上参与投标。

2. 为了体现投标人的合法权益，确保评标工作的公平、公正，参加评标的磋商小组成员及其他与会人员与投标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在在开标现场以举手示意的方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申请其回避。如现场未提出申请及回避的，则视同无利害关系。

3. 由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方式，对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准时参加的投标人登记确认情况，凡在规定投标截止时间前进行了投标确认登记的（政采云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其投标被接受。否则，其投标将直接被拒绝。

4. 评标前，由采购人代表审查投标人资质，投标人必须单独提交（上传政采云）。如果不能提供或有缺项则视为对磋商文件资格审查内容的不响应，其投标将被拒绝。

### 二、竞争性磋商会议程序

1. 在政采云平台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2. 评审专家签到；
3. 宣布会场纪律和磋商项目有关概况；
4. 推选评审小组组长；
5. 采购人对投标供应商在线资格评审；
6. 磋商小组在线审查响应文件；
7. 磋商小组与投标人磋商；
8. 投标人提交最终报价；
9. 综合评审，磋商小组签字确认评分表；
10. 出具评审报告。

### 三、评标

1. 响应文件的资格性检查

采购人代表根据评审办法后附表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供应商的资格文

件进行在线审查。资格性检查不合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无效文件处理。全部资格性检查条件合格的供应商才能通过资格检查，其响应文件方可进入下一个评审阶段。

## 2. 响应文件的符合性检查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办法后附表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检查。符合性检查不合格的供应商，其响应文件作无效文件处理。

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文件处理**：

- (1)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2)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3)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6)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7)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8)使用伪造、变造的行政许可证件；
- (9)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10)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11)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12)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 3. 磋商

3.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3.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3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其磋商保证金将予以退还。

**3.4 磋商环节结束后，磋商小组组长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开启“新一轮报价（此次第二次报价即为最终报价），政采云平台将以短信形式向各供应商发出“新一轮报价”的通知，各供应商应当在接到政采云平台短信通知后60分钟内自行完成线上操作（于政采云平台填写报价内容并上传《第二次投标总报价单》扫描件，格式详见附件）。若超时未完成此操作，则视为退出磋商活动。**

3.5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编制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财库[2014]214号文第三条第四款之规定“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3.6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 4. 响应文件的商务技术评审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办法后附表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技术综合评审。评审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

#### 5. 响应文件的报价评审

5.1 磋商小组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提交最终报价时，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4.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第四条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货物采购项



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2 本项目是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对小微企业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如果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符合政策要求，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6. 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评标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应作无效标处理。

#### 7. 响应文件的修正及澄清

评审期间，磋商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小组要求的澄清内容和时间做出澄清。除按本磋商文件规定改正算术错误外，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澄清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以书面形式作出并签字。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文件。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8. 编写评标报告

8.1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报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①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②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③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④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评审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⑤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文）第二十一条第三款情形的属于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8.2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8.3 对未推荐拟成交候选人、确认废标的，经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核对汇总后，由磋商小组各成员签署确认并出具评审报告。

## 9. 磋商小组注意事项

9.1 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者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员进行私下接触；

9.2 应当遵循独立评标的原则，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要以招标文件为评标的唯一依据，不做标书以外无关问题讨论和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作为评标的依据。应本着“实事求是、公正诚信”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方的投标文件进行系统地评标和比较并按要求做好相关书面原始署名记录。评标委员会各成员记录原则上不允许有涂改、划擦等，如有，应按合规方式修正。不允许在采购代理机构核对汇总且确认之后，在未经许可时再要回重新

记录。

9.3 评标时，严禁存在个人印象、个人关系或带有明显倾向性的行为发生。如有，经核实后，采购代理机构将有权予以制止。责其修正不果的，将做为不良记录记录在案，并按相关政策法规的规定和程序，向财政监管部门提出处罚建议意见。

9.4 磋商小组成员和与本次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标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9.5 除法律需要外，自开标直至宣布中标及签订合同为止，有关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定及关于评标的建议等情况，磋商小组及其成员任何人均不得以任何形式泄露，评标过程中如有不明事宜，需要投标方进行解释的，只能由磋商小组各成员进行询标（答疑）。

9.6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自开标之日期起至定标日止，在此期间任何监标人、采购人代表、特邀代表、工作人员及供应商不得干扰磋商小组正常及其它评标工作，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有权取消其权利资格。

#### **四、确定成交供应商**

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 **五、签订合同**

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重大变故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须提供由中标人签字的“弃标确认书”，由采购代理机构再次在指定的媒体进行公示，公示期满，且无异议，采购单位方可与评标排序第二的预中标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依次类推。

4. 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向采购人提交合同履行保证金(如有要求)，待合同如期保质保量履行后，采购单位将按照合同规定全额无息退还；如不能按合同履行，将视情况按比例进行没收。拒绝提交的，视为放弃成交项目。

## 六、评审内容详表

### (一) 投标单位资格审查表

评审内容		投标单位名称			
		1	2	3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3	提供本单位 2022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				
4	提供本单位近 6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书面声明。				
8	具备国务院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或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核通过的实验室（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检测实验室检测能力评价合格实验室）。				
结论：是否通过评审					
相关说明： 1.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是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 (二)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表

评审内容（商务技术部分）		投标单位名称			
		1	2	3	---
1	是否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缴纳足额投标保证金；				
2	响应文件是否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3	是否按规定的格式填写，无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4	投标有效期（90天）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5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规定期限的；				
6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	投标文件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的；				
8	在评标过程中，未发现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b>评审内容（报价部分）</b>					
9	供应商的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最高限价）；				
结论：是否通过评审					

## (三) 商务、技术、报价评分细则

序号	考核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	<b>商务部分</b>	<b>50分</b>	<b>具体按下列标准要求进行评审</b>
1	企业类似业绩	0-10分	投标人需提供自成立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承接过的类似项目成功案例证明资料。附完整合同协议书的为有效业绩。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得2分，此项最多得10分。 <b>（业绩证明材料的内容及甲乙双方签章须清晰，关键字迹不清或签章模糊导致无法辨认的，不计入有效业绩统计）</b>
2	企业认证	0-8分	投标人近五年具有土壤检测技术能力验证通过及满意证明，结果须为“通过”及“满意”的得1分，最高得8分。 <b>（注：上述须提供佐证材料）</b>
3	企业技术能力	0-9分	1. 实验室正式人员通过国务院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或自治区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培训合格并拿到证书，5人以下1分，6-11人2分，12人以上4分； 2. 具有农业相关的省部级以上重点实验室5分。 <b>（注：上述须提供佐证材料）</b>

4	人员配备实力	0-20分	<p>1. 拟配备项目负责人具有土壤学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的得4分，中级职称的得2分（<b>需要提供职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b>）。</p> <p>2. 项目组成员应当包括农业相关、检测分析等相关专业高级职称人员，1-5人得2分，6-10人得4分，10人以上得6分；20人以上得10分（<b>需要提供职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b>）。</p> <p>3. 配备实验检测人员20人以下得1分，20-29人得2分，30-39人得4分，40人及以上得6分（<b>需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b>）。</p> <p><b>（注：所有人员需为投标人正式职工，提供近三个月任意一个月本单位缴纳社保证明材料。）</b></p>
5	标函质量	0-3分	<p>对投标文件的编制情况综合评价：</p> <p>①编制内容完整、齐全、叙述严谨得1分；标函编制内容不完整、叙述简单得0分。</p> <p>②标书无涂改、错页、漏页现象得1分；标书有涂改、错页或漏页现象得0分。</p> <p>③标书关联点设置准确、查找方便得1分；标书关联点设置混乱、查找困难不得分。</p>
二	<b>技术部分</b>	<b>30分</b>	<b>具体按下列标准要求进行评审</b>
1	项目理解分析	0-6分	<p>1. 对项目工作的理解分析全面，能全面的指出项目的特点和难点的得6分；</p> <p>2. 对项目服务工作的理解分析较全面，能指出项目的特点和难点的得4分；</p> <p>3. 对项目服务工作的理解分析不够全面，不能正确的指出项目的特点和难点的得2分；</p> <p>4. 未提供不得分。</p>
2	实施方案	0-6分	<p>投标人提供详细的实施方案，全面且合理的阐述服务实施方案的内容，方案应包含但不限于：目标任务、技术路线及工作标准、工作程序与安排、进度控制及保障、团队人员分工、安全生产措施等；</p> <p>1. 投标人提供实施方案的描述和采购人实际工作内容的匹配、准确，并提供优化性建议得6分</p> <p>2. 投标人提供详细的服务实施方案，能详细阐述实施方案的内容，且服务方案可行，科学合理得4分；</p> <p>3. 投标人实施方案简单，能阐述清楚服务实施方案的内容，基本满足招标需要得2分；</p> <p>4. 未提供不得分。</p>
3	质量管理保证措施	0-6分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质量管理保证措施进行综合评分，方案应包含但不限于：质量保证责任人制度、内部质量控制计划、编制内部质量评价报告等。</p> <p>1. 管理措施明确、质量保证体系与切实可行的保证内容具体、完整、详细、全面的得6分；</p> <p>2. 项目组织形式与管理措施明确、质量保证体系与切实可行的保证内容较完整、详细的得4分；</p> <p>3. 项目组织形式与管理措施明确、质量保证体系与切实可行的保证内容有欠缺、内容薄弱的得2分；</p> <p>4. 未提供不得分。</p>

4	工作进度保障方案	0-6分	1. 工作安排进度计划详细、科学合理、工作思路清晰，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6分； 2. 工作安排进度计划较详细，科学合理、工作思路较清晰，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4分； 3. 工作安排进度计划不够详细，科学合理、工作思路不清晰，不满足项目需求得2分； 4. 未提供不得分。
5	服务承诺	0-6分	1. 投标人服务周到、及时，工作部署科学、合理，有明确的服务质量保证措施及解决方案且现实可行得6分； 2. 投标人服务较周到、及时，工作部署较科学、合理，有较明确的服务质量保证措施及解决方案，可行性一般得4分； 3. 投标人服务不周到、及时，工作部署不科学、合理，没有明确的服务质量保证措施及解决方案，可行性弱得2分； 4. 未提供不得分。
三	<b>报价部分</b>	<b>20分</b>	<b>具体按下列标准要求进行评审</b>
1	投标报价	20分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100 \times 20\%$ <p><b>注：对小微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b>如果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符合政策要求，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 第六章 合同文本

### 一、签订合同

1. 中标供应商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采购代理机构招标文件的约定和中标方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与采购单位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 采购单位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 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4.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责任。

5. 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10%。

6. 如中标供应商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采购人将没收其合同履约保证金。

7. 采购代理机构的招标文件、中标方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询标（答疑）文件等，均做为签订合同的法律依据。

8. 在未经采购人允许的情况下，不允许中标人将成交项目分包或转交他人承担。而且，采购人也不得直接指定分包人。

9. 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供应商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合同分包履行的，中标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向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10. 对于不具备分包条件或者不符合分包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在签订合同或中标供应商提出分包要求时予以拒绝。如发现中标供应商转包或违法分包时，有权要求其改正；拒不改正的，有权要求终止合同，并报请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查处。

### 二、合同模板（仅供参考）

## 政府采购合同（示范文本）

合同编号：\_\_\_\_\_

甲方（采购人）：\_\_\_\_\_

住所地：\_\_\_\_\_

乙方（中标人）：\_\_\_\_\_

住所地：\_\_\_\_\_

乙方于\_\_\_\_年\_\_月\_\_日参加了\_\_\_\_（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组织的“\_\_\_\_（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活动，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乙方为\_\_\_\_（包及包名称）中标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招标文件要求，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标的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

技术标准：

.....

### 第二条 合同总金额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此价格为合同执行不变价，不因国家政策变化而变化，该价款包括了为完成本次采购项目内的所有内容的一切相关费用：外内业检测化验、数据资料收集整理、运输、保险、税费以及质保期服务等全部价款。除此之外，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

### 第三条 服务交付

1、交付日期：

2、交付地点：

.....

### 第四条 交付验收

1、甲方应当根据国家、行业验收标准，以及合同约定验收方案，明确验收时间、

方式、程序和内容等事项，组成验收小组，在收到乙方项目验收建议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项目进行实质性验收（验收建议有明显不当的除外）。乙方应对提交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检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交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2、对大型或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甲方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工作，并出具验收报告，相关费用负担由甲乙双方约定。

3、乙方在指定地点提交服务成果后，甲乙双方应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文件材料的要求共同验收，并且出具书面验收报告，履约验收报告应当依法依规及时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公开发布。

4. 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规定，采购文件对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提出具体要求的，对乙方所提供包装的履约验收要求（必要时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_\_\_\_\_

……

#### 第五条 所有权归属

乙方将服务成果交付甲方，并且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合格后所有权转移给甲方，在所有权转移之前，标的物损毁、灭失的风险归乙方，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成果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如乙方交付的服务成果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须向甲方支付20%的违约金；如果合同总金额价款已经支付完毕或者开始支付合同价款时才发现产权有瑕疵的，乙方仍须支付上述违约金并且赔偿甲方由此所遭受的一切损失。

#### 第六条 包装、装运及运输

1、乙方负责包装、装运和运输，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装运和运输造成任何损坏均由乙方负责。

2、包装费、运费及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金额内。

3. 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规定，对乙方提出的具体包装要求：\_\_\_\_\_

……

#### 第七条 款项支付



.....

#### 第十条 知识产权

1、乙方保证，甲方在享受服务或者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全额赔偿。

2、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或者其他相关资料、软件等由甲方永久免费使用。

.....

#### 第十一条 甲方责任

- 1、及时办理付款手续。
- 2、负责提供工作场地，协助乙方办理有关事宜。
- 3、对合同条款及所知悉的乙方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

#### 第十二条 乙方责任

1、保证所提供服务为投标文件承诺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且满足甲方的需求，保证其配套项目部件为全新的未使用的且符合相关的质量要求。

2、保证所提供服务的售后服务，严格依据投标文件及相关承诺，对服务以及与之配套的项目进行保修、维护等服务。

3、保证其所供服务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行为，否则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

####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供服务成果及与之配套项目等不符合合同约定标准，甲方有权拒收。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

2、乙方不能交付服务成果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服务成果时，每逾1日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3%的滞纳金。逾期交付超过30日，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如甲方决定终止履行合同的，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并且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

4. 甲方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采购人延迟退还供应商缴纳的履约保证

金的，应当支付逾期利息。双方对逾期利息的利率有约定的，约定利率不得低于合同订立时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未作约定的，按照每日利率万分之五支付逾期利息。

5. 甲方逾期支付资金的违约责任：\_\_\_\_\_。

6. 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甲方对供应商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_\_\_\_\_。

7、因甲方过错而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担。

.....

####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情况和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终止履行合同的，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 第十五条 保密

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知悉甲方的工作秘密（包括相关业务信息），不得透露或以其他方式提供给合同双方以外的其他方（包括乙方内部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人员），乙方的保密责任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

乙方违反本合同所规定的保密义务，应按照本合同总金额的10%支付违约金。

.....

#### 第十六条 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以向合同签订地法院提起诉讼。

.....

####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除招标文件规定且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者全部转让、分包履行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2、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3、本合同一式\_\_份，甲方\_\_份，乙方\_\_份。

.....

#### 第十八条 服务期限

本合同服务期限为\_\_\_\_\_；服务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本合同期限届满，如需续签，根据《政府采购目录》有关规定，经财政部门批准，双方可以根据法律及各项规定另行签订书面合同。

第十九条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 1、政府采购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
- 2、乙方投标文件；
- 3、中标（成交）通知书；
- 4、中标人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承诺或者补正文件；
- 5、政府采购委托协议书；

甲 方：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代表）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年 月 日

乙 方：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代表）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年 月 日

**注：此合同仅供参考，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自行修订相关内容。**



## 第七章 质疑及处理

### 一、质疑的提出

政府采购供应商（以下简称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

#### 1. 质疑人的主体资格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 2. 质疑的时效性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①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②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③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 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3.1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3.2 质疑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及营业执照；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同时一并提交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无法提供营业执照原件的，应当提供真实有效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3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及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



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二、质疑函提交的注意事项

1. 质疑函采用实名制，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质疑人应在质疑有效期内提交《质疑函》（格式后附）。

2. 质疑必须提供合法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质疑人保证所提出的质疑内容及相关佐证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属于须由相关部门调查、鉴定或者先行做出相关认定的事项，质疑人应当依法申请具有法定职权的部门查清、认定，并将相关结果提供给招标方。招标方不具有法定调查、认定权限和义务。

3. 佐证材料要具备客观性、关联性、合法性，无法查实的（如宣传册、媒体报道、猜测、推理等）不能作为佐证材料。

4. 质疑人的法定代表人办理质疑事务的，在提交质疑函（无需填写授权委托人）的同时，还应提交加盖质疑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并持身份证原件用于核对。

5. 授权本项目投标委托人办理质疑事务的，除提交质疑书、加盖质疑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外，还应当提交由质疑人出具的明确载明授权委托的具体权限和事项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以及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并持身份证原件用于核对。

## 三、质疑的受理和处理

1. 《质疑函》必须由质疑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1)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现场递交纸质质疑材料一式三份，并提供电子版资料一份（刻录光盘）。

(2) 联系单位：新疆君道同城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3) 联系电话：0996-2692580

(4) 通讯地址：库尔勒市石化大道 80 号浙江大厦 9 楼（出电梯右手边）

2. 对符合要求的质疑，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予以签收。同一质疑人的质疑只接受一次。对于不符合上述所有条款要求的质疑（对不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涉及商业秘密的、非现场形式送达的、匿名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3.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受理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答复内容仅限于供应商所质疑的内容，不得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



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 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 对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5.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 6. 质疑无效的处理

6.1 质疑人提供的相关佐证材料不能证明质疑成立的，列为无效质疑。

6.2 对于质疑人在质疑期间不配合进行质疑调查处理的，视为自动放弃质疑。

6.3 质疑人提出的质疑，经评标专家审定后驳回的，列为无效质疑。

6.4 对于质疑中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疑的，按无效质疑处理，并列入不良记录供应商名单。



## 质疑函范本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与质疑事项有关的材料应与质疑函合并装订，一式三份。
7.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8. 其他要求详见质疑的提出及注意事项。

## 第八章 项目需求及说明

### 一、普查目的与意义

全面查明土壤类型及分布规律、土壤资源现状及变化趋势，真实准确掌握土壤资源质量、性状和利用状况等基础数据为土壤科学分类、规划利用、改良培肥、保护管理等提供科学支撑，为本县制定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建设等重大政策提供决策依据。

### 二、普查对象与内容

1. 检测 2023 年耕园地表层样 163 个（含加测硒项目）、林草地表层样 409 个（含加测水溶盐项目）、耕园地剖面样 9 个、林草地剖面样 5 个，水稳性大团聚体 65 个；补测 2022 年耕园地表层样 142 个、林草地地表层样 112 个。

2. 土壤性状普查。通过土壤样品采集和检测，普查土壤颜色、质地、有机质、酸碱度、养分、容重、孔隙度、重金属等土壤物理、化学指标及满足优势特色农产品生产的微量元素；在典型区域普查植物根系、动物活动及微生物数量、类型、分布等土壤生物学指标。

3. 土壤类型普查。以土壤二普分类成果为基础，通过实地踏勘、剖面观察等方式核实与补充完善土壤类型。通过土壤剖面挖掘，重点普查 1 米土壤剖面中沙漏、砾石、砂姜、碱磐层等障碍类型、分布层次等。

4. 土壤立地条件普查。重点普查土壤野外调查采样点所在区域的地形地貌、植被类型、气候、水文地质等情况。

5. 土壤利用状况普查。结合样点采样，重点普查基础设施条件、种植制度、耕作方式、灌排设施情况、植物生长及作物产量水平等基础信息，肥料、农药、农膜等投入品使用情况，农业生产经营者开展土壤培肥改良、农作物秸秆还田等做法和经验。

### 三、成果汇总

土壤“三普”调查检测数据的审核、土壤普查数据库构建（三普基础数据库和专题数据库）、土壤制图（土壤类型图和土壤属性专题图等）、总结报告（工作、技术和专题报告）及验收等工作。

## 第九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 供应商提交文件须知

- 1、供应商应参照 第四章“磋商响应文件说明”“二、响应文件的组成”要求的顺序编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响应文件应当有目录和页码，混乱的编排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 2、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 3、资质证明应保证全部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 4、评标委员会将应用供应商提交的资料并根据自己的判断，决定供应商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 5、供应商提交的材料将被保密保存，但不退还。
- 6、全部文件应按供应商须知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

附件一：资格文件封面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磋商响应文件 (资格文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地址：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年 月 日

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格式

##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兹证明：\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在我公司任\_\_\_\_\_ 职务，系我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就\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本证明书于 20\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有效期 100 天），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人像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国徽面）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法人代表本人作为公司代理人前来参加投标的，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附件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投标，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本授权书于 20\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有效期 100 天），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人像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国徽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人像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国徽面）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委托代理人前来参加投标的，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附件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格式**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致新疆君道同城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完全理解本项目招标的技术要求，商务条款及其他内容后，决定参与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声明，如中标，我公司将提供足够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保证合同履行。服务满足招标文件中的要求。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我公司同意按违约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新疆君道同城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加的投标活动，现郑重声明我公司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特此声明，本公司对此声明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六：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书面声明格式

##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声明

致新疆君道同城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声明：本公司参加的本项目投标活动，保证投标的服务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财务状况证明说明

供应商应提供本单位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原件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财务报表至少应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或附注）等内容。

如新成立供应商无法提供上述证明，则需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注：

1. 银行资信证明是指供应商参加本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三个月内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成立一年内的公司可提交当年验资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且无收受人和项目的限制，但开具银行有限制规定的除外。

2. 银行资信证明可以是原件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磋商小组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但开具银行明确规定复印件无效的，须提交原件。

3. 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无不良记录，企业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作为银行资信证明。

##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1、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近六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银行入账票据凭证或社保部门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逐年交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复印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成立不足六个月的供应商应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近两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银行入账票据凭证或社保部门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纳税证明（个人所得税除外），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近六个月的银行有效票据或税务部门证明材料凭证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成立不足六个月的供应商应提供自成立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依法缴纳税款的银行有效票据或税务部门证明材料凭证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近六个月未达到应缴税标准，须提供相应说明及证明材料（如：增值税纳税申报表），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3、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文件证明并加本单位公章。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响应文件  
(报价文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年 月 日

附件八：投标总报价单格式

投标总报价单（第 次）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服务内容	
投标报价（元）	小写：
	大写：
合同履行期限	
项目负责人	
服务标准	
备注	

注：1. 本表格式及内容不得更改，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 投标人第二次报价，需上传“投标总报价单（第2次）”。

3. 分项报价按投标人第一次报价与中标总报价的下浮比例，同比例下浮。

投标人名称（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九：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投标报价明细表（如有）

序号	服务内容	服务内容简述	数量	单位	小计（元）	备注

投标供应商名称（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  供应商名称  ）参加（  采购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划分标准详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本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2. 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附件十一：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采购文件编号为\_\_\_\_\_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服务或产品（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服务或产品（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服务或产品）。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 1、若投标人不属于残疾人福利单位的，请勿提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2、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单位的，此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附件十二：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

## 监狱企业声明函

（监狱企业适用）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填写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和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若投标人不属于监狱企业的，请勿提交《监狱企业声明函》。

3、中标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此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响应文件  
(商务技术文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年 月 日

## 附件十四：投标文件格式

### 投 标 函

致新疆君道同城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编号）“\_\_\_\_\_”项目磋商文件，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招标。我方授权\_\_\_\_\_（姓名、职务）代表我方（投标单位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1. 我方自愿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服务，总投标价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

2. 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及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合同签字生效后\_\_\_\_\_（此处填写合同履行期限/供货期限）\_\_\_\_\_ 日历天内按期、按质、按量完成项目，并交付采购人验收。

3. 我方同意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向贵单位缴纳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的投标保证金。并承诺：若违反了磋商文件关于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我方将不要求退还投标保证金。

4. 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响应文件：加密投标文件\_\_壹\_\_份，备份电子投标文件（若有）\_\_\_\_\_份。

5. 我方已仔细阅读并理解了磋商文件的全部，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并愿意提供贵单位在磋商文件中要求的及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本次磋商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

6.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日起计算\_\_\_\_\_（此处填写投标有效期）\_\_\_\_\_ 日历天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我方将受此约束。

7. 我方愿意遵守磋商文件中所列的收费标准。

8 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的行为。

9. 我方在响应文件中所作的承诺在开标后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10. 若我方获得成交，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招标服务费。我方承诺接受磋商文件及澄清修改部分（如有）的全部条款（包括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保证金、

资格评审条件、成交标准以及采购需求等其他所有条款)且无任何异议,现向贵公司提出承诺报价。

11. 我方如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向贵单位提出质疑,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有上述行为,我方将无条件承担贵单位相关的调查论证费用。

12. 所有有关标书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单位: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传真: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投标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五：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格式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致新疆君道同城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本单位已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将保证金以\_\_\_\_\_（付款形式）方式汇入贵方指定帐户。

本单位投标保证金的汇款情况如下：

汇出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汇款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元（小写：¥\_\_\_\_\_元）

汇款帐户名称：\_\_\_\_（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帐户名）\_\_\_\_\_

帐 号：\_\_\_\_（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帐号）\_\_\_\_\_

开户银行：\_\_\_\_\_

本单位谨承诺上述资料是正确、真实的，如因上述证明与事实不符导致的一切损失，本单位保证承担赔偿责任等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保证金退回时，请按上述资料退回。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单位电话：\_\_\_\_\_

联系人手机：\_\_\_\_\_

附：我方竞标保证金汇款凭证

（粘贴汇款单或转账凭证复印件，并在骑缝上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是直接把转账凭证复印到此张纸上）



附件十六：投标单位（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投标单位（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不给予国家工作人员以及中介机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投标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项目经办人签字：\_\_\_\_\_

承诺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十七：拟投入人员名单

## 拟投入人员名单

##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身份证号码					
项目负责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 主要配备人员情况

姓名	性别	学历	职称	专业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备注

备注：本表后须附上述人员相关职称证书或资格证书，毕业证、身份证及社保缴纳证明等其他相关证书等扫描件（本表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